桐 庐 文 明 车 申 报 表

（2020年度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车牌号码 |  | 车型 |  |
| 机动车所有人  （单位）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住所详细地址 | 注：在桐庐工作、生活的车主请填写单位名称和地址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； | | |
| 车辆登记住所 |  | | |
| 车辆性质 |  | | |
| 行驶证 | 复印件1份附后 | | |
| 交警大队、行政执法、运输管理部门审核意见 |  | | |
| 县文明委  意见 |  | | |
| 温馨提示：当年有下列情况之一，不得评为“桐庐文明车”  1.发生负有责任事故的；  2.有交通违法记录的；  3.逾期未年检的；  4.有非法营运、违法（章）经营行为的；  5.不按规定乱停、乱放的；  6.有欠缴、拒缴停车费行为的；  7.有其他不文明行车、不文明停车等行为被查实的； | | | |

注：1.车型：轿车、越野车、商务车等七座以下车辆。

2.住所详细地址：车辆所有人（单位）住址；

3.车辆登记住所：车辆上牌登记地；

4.车辆性质：非营运和营运车辆。

5.机动车状况：车辆年检、保险、事故未处理完毕和是否属于黄标车。

6.登记地为非桐庐籍车辆，车辆所有人需提供桐庐籍身份证（户口本）或居住证等复印件，或所在单位出具在桐工作的相关证明。